

第三章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94,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94,000.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1	C09020 400 林业 有害生物 防治服务	四川省盐 源县202 5年草原 有害生物 防治项目	1.00（项 ）	494,000. 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否

报价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四川省盐源县2025年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1.00（项）	494,000.00	总价	无

★注：本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供应商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

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四川省盐源县2025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服务内容	(1) 草原鼠害防治 草原鼠害防治面积为10万亩，防治区域位于盐源县洼里乡、沃底乡、平川镇。主要防治措施为：采用毒性强、用量少、成本低、无二次中毒、适口性好、见效快、不污染环境、对人畜安全、使用方便的生物制剂D型肉毒梭菌毒素水剂（1000万毒价/mL）进行快速、高效灭鼠。 (2) 草原虫害防治 草原虫害防治面积为8万亩，防治区域位于盐源县大坡蒙古族乡镇、泸沽湖镇、长柏镇、右所乡、梅子镇。主要防治措施为：采用低毒、低残留、环保型、植物源农药2.0%苦参碱进行草原虫害防治。 (3) 项目实施后，鼠害防控项目区有效洞口密度<180个/公顷；虫害防控项目区蝗虫密度<10头/平方米。
			(一) 草原鼠害防治技术方案 1、防治对象 高山姬鼠 2、组建专业灭鼠队 本次灭鼠工作技术实施由县草原站负责，县草原站派技术人员现场开展技术指导与督查工作，由项目实施小组成员负责监督指导专业灭鼠队工作的实施。 3、确定地块 依据盐源县历年基本调查数据及有害生物普查数据，将达到防治指标的区域确定为灭鼠作业区。 4、配置饵料 (1) 饵料质量要求：小麦其水分含量不能超过15%，不含沙土、石块和秕糠杂料等，净度为90%以上。否则需适当加大药物浓度，方能达到理想的灭效。发霉、变质、秕壳籽实等不可作为饵料。 (2) 毒料配置方法为：药（ml）、水（ml）、饵料（g）比为1:20:1000。药、水、料充分混合后，放置12小时后备用。 拌饵注意事项： ①拌饵时间选择在下午2-4点，拌饵料时避免阳光照射，应在0-5℃之间的阴凉避光处配制； ②气温在0℃以下不可拌饵，以防饵料在拌制时结冰，影响药物渗透； ③拌饵料严禁用碱性水或热水。 (3) 搅拌与堆闷 将药液加入饵料，充分搅拌，确保每粒饵料都沾有药液。药液与饵料混匀后，盖好塑料布焖制12小时以上，不可冷冻结冰，避免发热，期间搅拌3~4次。待药液被饵料完全吸收，不粘结成块后方可投放。 5、寻找有效鼠洞 (1) 雪后，凡无鼠的洞皆被雪封闭，而有鼠洞口则被鼠重新挖开。 (2) 用钢质探针寻找鼠洞，探针直径约1cm，长60-80cm，感觉找到鼠洞时慢慢提出探针，之后在木质探针从针口处在插入盗洞，当向某一方向晃动时木探针尖部有碰壁的感觉，向另一方向晃动无碰壁的感觉，则寻无碰壁的感觉为导洞方向。 6、投放饵料

(1) 人工投饵灭鼠：多人排成“一”字型同时向前推进，平均每人控制投饵宽度4-5m，每个洞口前10cm以外的鼠道两侧散投毒饵10-15粒，不得将毒饵堆放洞口中，避免造成家畜中毒或害鼠拒食，对于洞口密度较高且集中连片的地块，可采取空中抛撒毒饵方法，平均每平方米落粒数6-7粒，最多不得超过10粒。

(2) 机械投饵灭鼠：机械投饵宽度在20m左右，行驶速度10km/h。每天核对作业范围，避免重复和漏放，饵料投放量参照人工投放量。

(3) 警示标志

药饵投放前应公告需禁牧或停止其他作业的范围。在药饵投放区域内居民点、学校设立警示牌，通告具体的投饵范围、时段及解除警告的日期。

药饵投放点应远离饮用水源及农产品仓储点。如确需在靠近上述地点投放药饵，应将药饵置于毒饵盒内。

(4) 经卫生部门确定的鼠源性传染病流行区域应在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指导下作业。作业防护执行流行病防疫措施。

7、填埋死尸

指定专人负责及时掩埋或无害化处理，掩埋地点要远离居民点和水源地，处理鼠尸时应穿戴防护服，避免人体直接接触。增加掩埋鼠尸的深度设计，以能够防止肉食动物将其挖出，避免二次中毒。

注意：在施药区设立标志牌，严防畜禽误入，为保证安全，投饵后对施药区严格禁牧15天。

8、防控效果监测

从施药后第14天开始，采用堵洞盗洞法来计算防治效果，计算公式： $R(\%) = (A-B) / A \times 100\%$ 。

式中：R为有效洞口减退率；A为防治前有效洞口；B为防治后有效洞口；投饵后第15天调查每公顷有效洞口数低于8个防治效果或灭洞率达80%以上，达不到80%以上的进行补救。

实行签字确认制度，每天进度由各防治小组负责人跟踪检查并签字，以确保按时有效地完成项目内容。

9、杀鼠剂及毒饵管理

(1) 安全宣传

由盐源县林业和草原局牵头，通过公告或设立标识牌、广播等形式公告防治实施区域和防治时间以及禁牧期限，以及宣传、明确责任等。

(2) 安全操作

药饵配制的操作人员应经过岗前培训，操作过程中，操作人员应戴齐手套、口罩等防护用具。

药饵配制的场地应远离住房、畜圈、水源，设置明显的危险品或有毒化学品标识，禁止无关人员及禽畜等接近。

毒饵应有专人照看，尽量用完，未投完的毒饵应按国家相关规定回收处理。

投饵人员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注意安全防护，戴手套、口罩，严禁用手直接接触毒饵。投饵结束后立即用肥皂或偏碱性水洗手，清洁暴露皮肤。避免人体直接接触投饵后发现的死鼠。

使用后的药剂废弃物应集中收集处理。

(3) 安全检查

及早发现和处理安全隐患，认真搞好施药过程检查。

(二) 管护

为了使防治达到效果，促使草原生态发展可持续，对鼠虫防治后，建议采取以下措施对其进行监

2	★	服务要求	管，落实管护责任制。 ①实行季节性休牧制度。建设区域重点放牧场要在牧草返青期和籽实成熟期间进行季节性休牧制。 ②与责任人签订《管护责任书》，明确权利与责任，将草地管护责任按行政区域层层落实到乡、村和户；谁受益，谁负责管护。 （三）草原虫害防治 1、技术路线 为了达到较好的治理效果，首先县林业和草原局需要强化预测预报，及时开展样地调查工作，根据虫害发生地区实际情况科学制定虫害防治方案，按照草原虫害防治规范技术要求，启动防治预案（人工、机械、飞机），并及时开展防治工作。 （四）、技术方案 1、防治对象 草原蝗虫，主要为黑股车蝗。 2、监测预报 盐源县林业和草原局实时对草原虫害进行监测，结合牧草返青和气象状况，安排时间和调查范围，加强数据采集，对草原虫害常发区，危害区域开展重点监测，做到全方位覆盖，重点防控季节严格执行24h值班制，及时发布预警信息，确保信息渠道畅通。 3、样地调查 调查草原害虫密度，以此确定防治方法，确定最佳防治时期，最佳防治期一般始于优势种大部分出土，结束于进入暴食期之前。 4、制定方案 （1）防治指标 小型蝗虫虫口密度为25头/m²，中型蝗虫虫口密度为15头/m²，大型蝗虫虫口密度为5头/m²，作为防治的地块选择标准。根据防治区情况，选择最可行的防治措施，一般要求以经济、有效，不杀伤天敌，以环保绿色的方式，能确保控制当代或下代不成灾。 2. 药剂选择 草原虫害密度低于当地草原管理部门认定的防治指标或草原自然保护区内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应使用杀虫药剂。达到防治指标，选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药管理条例”相关规定的生物药品。本方案选择2.0%苦参碱生物杀虫剂。 （3）防治措施 ①防治方法 采用人工、机动喷雾器，常量、超低量喷施相结合的方法。 ②药剂配制 依据防前试验的最佳剂量配制药液。 ③技术培训 施药人员在施药前，必须对所有参加防治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每个参加防治的人员，明确自己的岗位职责，熟练掌握技术操作规范。由技术人员负责讲解农药配置、喷药技术、机械使用和保养以及安全保护知识注意事项等。 ④警示标志 药剂喷洒前应公告需禁牧或停止其他作业范围，在药剂喷洒区域居民点、学校设立警示牌，通
---	---	------	---

告具体的喷洒范围、时段及解除警告的日期。

5、药液喷施

(1) 确定作业区域：按照预测预报要求调查后，将虫口密度达到防治指标的区域确定为喷药作业区。

(2) 施药浓度：采用2.0%苦参碱喷洒叶面

(3) 施药方法：首先施药方式一般采用常量喷雾或超地量喷雾；施药人员应在无风或微风条件下均匀施药，严禁逆风喷雾，阴天或傍晚喷药最为适宜，大风、下雨或雨前24h不能施药。其次，根据防治区域地形采取不同的方法，平坦草原区采用拖拉机喷药防治，丘陵地采用摩托车，沟壑区采用人工背负式喷药防治。

(4) 施药时间：历时20天。选择常量喷雾时，除大风或雨天均可施药；选择微量喷雾时，要求风速为1m/s-3m/s的晴天使用。施药后24小时内遇雨天，雨晴后应进行补施

(5) 施药方式：采用电动喷雾器防治，常量喷雾。按不同施药器械的喷幅宽度来限定每两人（或两台机械）间的距离，一字形排开，同步行进施药。

注：由于苦参碱属于植物源农药，因此无安全间隔期。

6、安全措施

(1) 安全宣传

实施喷雾防治前应通过公告、电视、广播、网络、会议等形式公告防治实施区域和防治时间以及禁牧期限。

(2) 安全操作

①生物药品配制的操作人员应经过岗前培训，操作过程中，操作人员应戴齐手套、口罩等防护用品。

②药品配制的场地应远离住房、畜圈、水源，设置明显的危险品或有毒化学品标识，禁止无关人员及禽畜等接近。

③生物药品应有专人照看，尽量用完，未喷洒完的生物药剂应按国家相关规定回收处理。

④直接接触印楝素的设备、工具、仪器、包装物应专用，有明显的“有毒物品”或“危险物品”标志，使用后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消毒。

⑤喷洒药剂人员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注意安全防护，戴手套、口罩，严禁用手直接接触药品。

⑥喷洒结束后立即用肥皂或偏碱性水洗手，清洁暴露皮肤。

(3) 安全检查

及早发现和处理安全隐患，认真搞好施药过程检查。

(4) 中毒处理

使用者应了解印楝素生物药品中毒症状，若有人畜中毒必须立即携带药品标签就医。

7、防效检测

防效检查从施药后第7天开始，采用棋盘法来计算防治效果，调查草地蝗虫防治后虫口密度。

计算公式： $R(\%) = (A-B) / A \times 100\%$ 。

式中：R防治效果；A为防前虫口密度；B为防后虫口密度；喷洒防治后第8天调查防治效果要求达85%以上，达不到85%以上的进行补救。

实行签字确认制度，每天进度由各防治小组负责人跟踪检查并签字。

8、管护

为了使防治达到建设目的，促使草原生态发展可持续，对草原蝗虫防治后，建议采取以下措施对其进行监管，落实管护责任制。

			①实行季节性休牧制度。建设区域重点放牧场要在牧草返青期和籽实成熟期间进行季节性休牧制。 ②与责任人签订《管护责任书》，明确权利与责任，将草地管护责任按行政区域层层落实到乡、村和户；谁受益，谁负责管护。 注：如有最新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
3	★	商务要求	1、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采购文件中提出的服务要求的标准做出响应。 2、严格遵守服务承诺，积极履行服务义务。 3、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规定的行业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 (三)商务要求 1、本项目预算为：49.4万元；供应商报价需符合预算控制价要求，超出预算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响应；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保险费、技术支持、方案编制费用、人员、培训、税费、管理费、利润、各种风险等在内的一切费用；供应商需自行考虑所有不确定因素，如出现因响应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费用。 2、服务时间地点要求 1.1.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2026年12月。 1.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安全要求：供应商在服务期间的所有人身，财产安全均由成交人自行负责。 4、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对项目实施过程和结束后所有的资料及服务成果负有保密责任。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2026年12月
2	★	服务地点	四川省盐源县，具体由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符合现行国家、行业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规定的验收标准。（2）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付款条件：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后，达到该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付款条件：项目进度达到100%后，达到该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付款条件：项目通过验收并合格后，达到该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6	★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违约责任: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3.4.其他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需为本项目提供服务方案、及后续服务方案。